

证券代码：002104

证券简称：恒宝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0-042

恒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2010年10月25日收到公司第二大股东江浩然先生的权益变动报告书。公司股东江浩然在本次变动前持有10.64%的公司股票，2009年2月到2010年10月22日为止，江浩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共出售4.997%的公司股票，本次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仍持有公司股票24,865,447股，占公司股票总额的5.64%。具体详见公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五日